附件2

深圳市校外教育培训机构（托管机构）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响应流程图

**一旦发现发热师生员工**

引导其佩戴或更换医用外科口罩，并由校医或保健教师引导

至临时隔离室并复测腋温

**无流行病学史**：引导病例去医院发热门诊就诊，做好因病缺课（勤）登记，做好就诊登记，治愈并经校医（保健教师）复核后，可复课/返岗。

校医（或保健教师）根据流行病学史和症状，进行初步排查。

**有流行病学史**：立即启动快速处置，报告辖区卫生健康部门，由其安排救护车送辖区定点医院。医疗机构要保障学生随到随诊，第一时间采样、检测。区卫生健康部门要协调核酸检测机构，原则上6小时内出检测结果。

核酸检测出结果之前，发热病例所在班级师生员工由机构按预案分类作出相应安排。

核酸检测结果呈阴性，按普通发热病例处置。

**核酸检测结果呈阳性**

医疗保障组

配合病例救护工作；

协助流行病学调查；

做好健康监测。

消毒组

病例区域随时消毒；

学校环境终末消毒；

人员做好手部卫生。

安全后勤保障组

启动封闭式管理；

确保应急物资到位；

加强校园巡查监控。

信息联络组

掌握病例相关信息；

确保信息渠道畅通；

记录突发事件过程。

宣传和心理疏导组

负责舆情监测；

心理健康引导；

健康教育工作。

病例已隔离治疗，密接者、次密接者隔离期满，后续无新发病例，环境得到有效消毒，由启动应急响应的单位评估确定终止响应。